

遇见“爱丁堡”

□刘世芬

去往北方偏远地方,路过大段的村路,那种稍带盐碱的荒凉,以至地里的玉米都不成形,几近荒芜着。偶尔还算茂密的荒草间,不时兀现一些古时废弃的“堡”的影子,现时成了文物。就在这样的村路一侧,蓦然竖起一块巨幅广告牌,上写:买现房,就到爱丁堡。

此地的地名很特别,大多都有一个“堡”。比如李家堡、后山堡、三家堡等等。当地人告诉我,“堡”字在此不念bǎo,而是bǔ。村内或田野里随处可见的废弃了的土堆,都是过去的“堡bǔ子”。

或许此地多“堡bǔ”,所以招来了“爱丁堡bǎo”?

村子距县城四五十公里,当地人告诉我实情:村民再穷,咬紧牙关也要到县城买房子,为的是让孩子到县城读书,受到县城的教育。于是,“再穷不能穷孩子”就拉动了房地产,“爱丁堡”就被引进到县城。

最后一天住在县城等车。晚饭后走进据说全县最豪华的一家

购物商城,很幸运,立即找到了“爱丁堡”的感觉——几乎所有的商品品牌都是英文字母拼成,仿佛就真的置身异邦的爱丁堡了。以为全是国际品牌,一问,许多英文却是“国产”,服务员也能告诉你中文名字,但标在门店“额头”的,却是英文。

想起几年前我在南太平洋的塔希提所见,那里是法国殖民地,使用三种语言:法语、英语和大溪地土语。但街上不时出现繁体或简体中文。我十分诧异:这里距祖国一万多公里呢!按说,华裔在此地用外文完全说得过去。后来我参观大溪地博物馆,得知一百五十年前清政府时期曾有一千名广东人到塔希提谋生,后来只留下三百名,但时至今日的塔希提街头,比如少量的华人菜馆,华人商会的牌

子,都用中文。即使在毛姆一百年前曾住过的鲜花旅馆(蒂阿瑞旅馆)的大堂里,也挂着繁体中文的牌子。跟他们聊起来,他们只说,尽管后代不一定会说中文了,但想让他们记住点什么……我当时心里一动,欲泪。

我的手机里,保存着三段特殊的录音,有一次误操作,竟在众人面前播放出来——清脆的虫鸣,引得众人一片惊呼。那是几年前我在一个高档小区访友时偷偷录下的。那个富人区,欧陆风情,金碧辉煌。园区内那些雕塑:罗马柱、欧美人像、盔甲、乐器、服饰、绘画,特别是随着喷泉做小便状的男孩,一下子就让人联想到古埃及、古巴比伦、意大利、法国、英国等异国印象。

我就在那个夏夜漫步园区。

忽然,一阵奇异的虫鸣刺破夜幕,并无规律,节奏亦不美妙,但清晰,嘹亮,生猛,混着泥土直冲耳鼓,在夜的幕布下显得缈远、飘忽,我竟顿生一种“人间能有几回闻”的幸运,不由得驻足,痴痴地倾听。

身边不断有人踢踏着经过,他们似乎对世间这奇异的声音充耳不闻,正所谓熟地无风景吧,我可要留下这天籁之音!手机里一通设置,这奇妙的声音从泥土里钻出来,又钻进我这方寸机器……于是我录了一段又一段,生怕错过这一“村”,再无与“虫”的邂逅。

那一刻,我多想变成法国昆虫学家法布尔,他肯定能在第一时间听出这只(或几只?)虫的名称,并且一一道出此虫的特征、习性、婚俗……一只中国的虫,鸣叫在“异国”别墅,依稀,我与这只夏虫来到“维多利亚”“奥兰多”“佛罗伦萨”,竟有一瞬的迷失。究竟,夏虫语冰,抑或,冰语夏虫?

抑或,从三家堡到爱丁堡,已一步之遥?

京城金某,善捕鸟,制作陷阱奇巧,模仿鸟声惟妙惟肖,人送外号京城“捕鸟王”。

有好事者问之:“捕鸟之术为何如此高超?”

金某悦然道:“制作陷阱、模仿鸟声,尚数雕虫小技,关键需知鸟性。鸟中贪食者,只需陈美食于机关,贪鸟便闻香而至,直奔美食而去,全然不顾头顶罗网森森;鸟中发情者,需置异性鸟于罗网,莺歌燕舞发出挑逗之音,以诱其寻欢,方能奏效;鸟中享乐安逸者,只需筑华屋,铺设华美精致,鸟便施施然入我彀中,成为俘虏……”

问者瞠目:“然则鸟性如何辨别?”

金某粲然一笑:“不入虎穴焉得虎子?捕鸟自然要深入丛林。丛林世界,鸟兽横行,不啻于芸芸众生大千世界。居丛林日久,与众鸟同处日长,只需观其行、听其鸣,就能辨百鸟之性。”

问者佩服之极,又问金某:“捕鸟之术从何学来?”

金某慨然道:“乃是祖传。想我金家世居京城,至我已逾百代。先祖皆经商,锱铢积累,辛苦经营,家族兴旺。先祖深谙经商之道,世代与官府交往,游走于官商之间,游刃而有余,久之积累了丰富经验,尤擅猎官之术。可惜至曾祖一代,因游手好闲,不务正业,败光了家产,无奈才以捕鸟为业。”

问者惊诧:“何其怪哉!捕鸟与猎官,相去远矣,为何曾祖独以捕鸟为业?”

金某怅然道:“人性与鸟性其实无异。昔我祖上经商时便创下一套识官猎官术,代代相传,以利后辈经商。如官中贪食者,生性贪婪,为官一任,必刮地三尺,为祸一方,先人便投其所好,用金银珠宝喂饱他,官府中诸如采买、工程等各种红利便非我莫属;官中好色者,色胆包天,只需赠予美女优伶,哄得他们开心,再谈合作,诸事顺遂;至于官中享受者,只需筑华屋织美服,举而与之,便可一举



捕鸟者说

文 | 迂夫子 图 | 杨树山

拿下,然后生意红火,自不待言……吃人嘴短,拿人手软,诸官皆为我所用,成为我之俘虏。我只需握牢把柄,便可一劳永逸,此为猎官术。君不见此术与捕鸟术何其相像?曾祖家业败光,穷困潦倒之际,幸睹先人遗留的猎官之术,经七日七夜苦思冥想,豁然开朗,既然人性与鸟性相通,以猎官术移之捕鸟,当可成功。试之,果然。后经曾祖、祖、父三代反复实践,至我时便已把二术融会贯通,臻于化境。”

问者不觉长叹:“噫嘻,我问捕鸟之术,竟意外得猎官之术!”遂作《捕鸟者说》以劝世之为官者,需洁身自好,慎防被诱捕围猎。

习惯

□张树民

老李和老赵是师兄弟,其实他俩刚五十出头,但在这个老企业,已属老师傅了。一日,老李借用老赵的自行车去办事,自行车毛病不小,老李每踏一圈儿脚蹬都空了半周,像跛脚似的,颇不舒服。老李很不习惯,强忍着骑了一站地,实在忍受不了了,决定帮赵师兄修理一下。

“砰砰”,修车师傅又是砸又是拧,换了好几个零件,鼓捣好一阵儿,总算修好了。老李付过二十几元修理费,翻身上车,猛蹬几下,这回力不枉费,全然不似原来那般别扭。为师兄除了车弊,老李甚是惬意。

回见老赵,把车钥匙扔还给他,也没说什么。

“老李,你搞的什么鬼?把我摔得好苦!”中午下班,老赵气呼呼地来找老李,衣服沾满了灰土,胳膊和膝盖都挫伤了,一瘸一拐的,看上去很狼狈。

“搞什么鬼?我只是把你的自行车修理好了,没向你邀功,只想给你个惊喜,你怎么……兄弟之间,你不谢我也就罢了,怎么还凶巴巴的?”

“修理好了?你觉得自行车有毛病?还要给我惊喜?我倒觉得现在特殊别扭,还是更习惯原来那样。这回倒好,我不适应一慌神,你瞧把我摔成了这模样!这不是给我一惊吓吗?”

“习惯?!老李直摇头,真的迷惑不解,他竟无言以对。嘴里不断嘀咕:“习惯习惯……”

老赵骑修理好的自行车,已有一段日子了。可还是不大习惯,见面总是埋怨老李几句,说他吃饱了撑的,弄得人哭笑不得。

老李琢磨来琢磨去,似有所悟:“有些习惯一旦化作惯性,根深蒂固的思维定势,就会形成强大的习惯势力,这种习惯势力真的很可怕……”

只是,老李也习惯了,由着老赵唠叨便是。

又过了一段日子,老赵不再埋怨老李,老李倒有几分寂寞。他主动搭讪老赵找茬:“老兄,不叨叨了?怕是习惯了吧?”

老赵不好意思地说:“习惯了,现在骑车效率比先前提高了一倍,不白费力气了。要说声谢谢师弟还真不习惯呢……”

再顽固的习惯,在获得感和时间面前都可以改变。